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MPUTIME GROUP LIMITED

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20)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7.06A條刊發。

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已根據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執行董事黃華舜先生(「黃先生」)授出2,0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2,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惟須待黃先生接納購股權後，方告作實。購股權之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
授出購股權數目	:	2,000,000份(每份購股權將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可認購一股本公司股份)
購股權之行使價	:	每股0.305港元
於授出購股權當日 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	:	每股0.305港元
購股權之有效期	:	2,000,000份購股權可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起計為期九年期間行使

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批准向以上董事授出購股權。

承董事會命
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歐陽和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及緊隨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及OWYANG King博士和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之董事退任及黃先生和管文浩先生之董事委任生效後，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歐陽和先生(主席)

歐陽伯康先生(行政總裁)

黃華舜先生

非執行董事：

甘志超先生

王俊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觀豪先生

施維德先生

何百川先生

管文浩先生

* 僅供識別